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2/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4_BF_9D_E9_c80_322687.htm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保监发改〔2006〕368号)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你公司《关于申请批准万向集团公司股权转让事项的请示》（民寿发〔2006〕203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一、同意万向集团公司将所持有的你公司12000万股股份转让给万向财务有限公司。受让后，万向财务有限公司持有你公司12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3.75%。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